

深圳市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深福发改函〔2021〕30号

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对深圳市福田区 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20210049号会办意见的复函

区建筑工务署：

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代表建议第20210049号《关于进一步发挥皇岗口岸功能促进深港融合发展的建议》收悉。经认真研究，我局积极对接市有关部门，推动工作进展，会办情况供贵局参考。

一、市牵头部门加快规划口岸经济带

为充分发挥口岸作为对外经济交往的门户和窗口作用，激发深港口岸经济的战略价值，我市已由市发改委牵头，高水平规划建设深港口岸经济带，以深港口岸与邻近区域、过境地块为核心，协同建设集科技创新、高端制造、文旅消费、医疗教育等于一体的深港口岸经济带，打造深港合作新平台。

二、我区积极推动口岸带建设

一是深化前期课题研究。目前，我局已成立课题组开展专项研究，依托皇岗口岸重建和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机遇，调研走访市有关部门，积极谋划对接口岸经济带建设工作，与其他口岸邻近区域错位发展，增强我区口岸经济功能，丰富

口岸经济业态。

二是细化政策和项目支撑。据悉，合作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正与深圳市国有免税商品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洽谈合作事宜，后续将积极争取政策突破，保障空间用地，探索落地大型免税购物项目，推动口岸免税经济发展，引导境外消费回流，便利港货内销，促进深港深度融合。我局也将持续跟进相关工作进展，配合做好各项工作部署。

专此复函。

福田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6月24日

（联系人：王坤，电话：82918333-1419）